

附件 2

绥德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说明
-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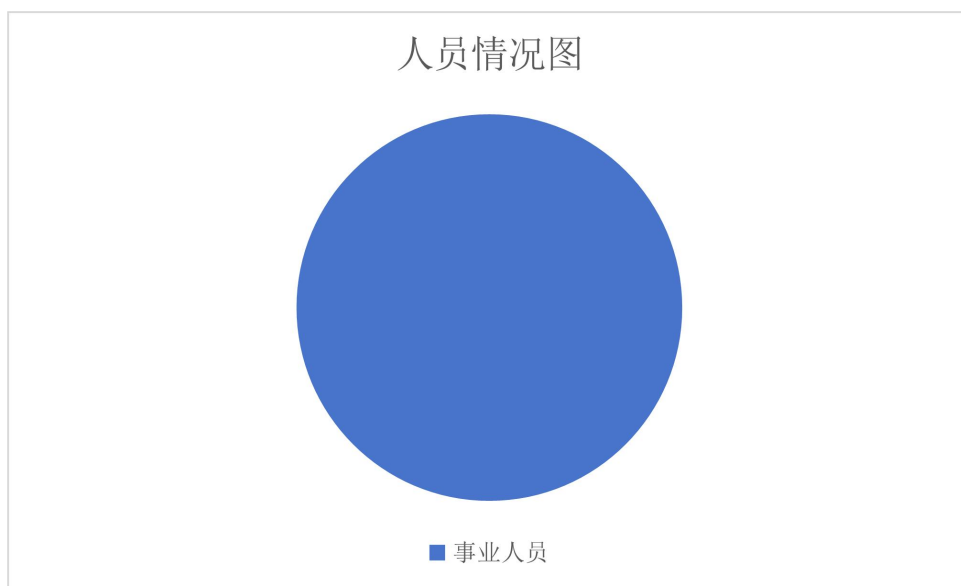
绥德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副科建制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和民政部《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对符合救助要求的受助人员无偿提供饮食、住宿、返乡、寻亲等服务工作。

二、工作任务

2024 年我中心将继续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照需求开展救助工作，完成“6.19”开放日宣传工作及“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特色亮点工作，保障救助对象合法权益。圆满的完成全年预定工作计划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任务，确保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安全事故。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事业编制 6 人；实有事业人员 19 人。离退休人员 6 人（已移交社保中心）。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230.5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 227.05 万元，商品和服务 3.5 万元。2024 年较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30.55 万元，其中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230.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0.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主要原

因是人员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0.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55 万元，其中：（1）行政运行（208020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8.16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2）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173.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0.55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较上年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5）住房公积金（2210201）1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较上年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6）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较上年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5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27.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11 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原因是增加预算。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55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27.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11 万元，原因是人员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原因是增加预算。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从严控制车辆运行维护；本年度未

预算也无其他资金来源安排公务接待、培训及会议费。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16.5 万元。当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其他设备。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0.55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230.55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原因是增加预算。

十、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是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预算公开报表